

福州晋安区 10 条道路元旦通车

N海都记者 唐明亮 陈逸之 毛朝青 邹健坤 文/图

2025 年元旦,福州晋安居民将喜提出行便捷“大礼包”。记者昨日从福州市住建局获悉,位于晋安区的万寿路福飞路道路工程第一标段、汤斜物流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省电力培训中心新址周边规划市政道路工程、斗顶新苑出让地块周边道路工程(第二标段)以及火车北站站前二路道路工程目前均已完工,涉及篁村路、崇福路等 10 条道路,将在 2025 年元旦全部开放通车。



横厝路(画圈处)

据了解,万寿路福飞路道路工程第一标段包含万寿路及福飞路两段。其中,福飞路(森林公园东门段)长 536 米,此前已开放通行。万寿路段起于闽王墓西北侧,终点止于福飞路,长 420 米,为双向 4 车道。“原来该路段是一条 6 至 8 米的水泥村道,此次

汤斜物流园周边配套道路工程位于新店片区汤斜村周边,是福州城区缓堵项目,包含战坂路和篁村路。战坂路位于福州地铁新店车辆基地南侧,全长约 270 米。篁村路起于战坂路,终点接新店外环路,道路全长 430 米。项目的建

多个小区出行环境将改善

建设我们把道路拓宽至了 24 米。”据福州城投所属市城乡建总市政开发公司该项目负责人邹少阳介绍,万寿路是斗顶片区居民通行、通往闽王墓和莲花山陵园的必经之路,此前在周末、节假日时极易造成拥堵。待万寿路元旦通车后,可改善森林公园

至闽王墓、万寿园等部分路段及周边居民出行交通环境。

斗顶新苑出让地块周边道路工程(第二标段)包含新园路、斗顶佳园东侧道路。新园路西起于万寿路交叉口,止于斗顶佳园东侧道路,全长 499 米;斗顶佳园东侧道路起

于斗顶佳园北侧道路,止于新园路,全长 182 米。该道路建成后是金地大境、金地云境、盈福壹号等小区重要出行通道,向西行驶可到福飞北路前往森林公园,也可通过厦坊路通往市区或新店外环路,大大方便周边小区居民出行。

今后去爬状元岭更方便了

成将极大方便周边居民、学校及福州地铁新店车辆基地内的员工出行。

省电力培训中心新址周边规划市政道路工程是福州市重点项目,位于晋安区杨廷路北侧,包含崇福路、横厝路、规划路 3 条道路。“该区域周边有多个小

区,还有学校,但此前周边道路都是村道,路面破损情况严重,通行能力较差。”据福州市城乡建总该项目负责人王智彬介绍,该项目的建成将改善片区交通环境,为学校教职工和周边居民出行提供便利。此外,该项目路网临近状元岭古驿道,

今后市民去状元岭爬山也将更加方便。

福州市火车北站站前二路道路工程位于福州火车站附近,与沁园路相接,全长 136 米。该项目是文欣苑小区的配套道路,待元旦开放通车后,将极大便利该小区居民的交通出行。

侵权赔偿 能否借口“刷单”减免？

网店侵权某知名商标,商家称销量仅 1 双,其余为刷单;法院认定,不能以此作为减免侵权赔偿理由



拍案说法

N海都记者 陈丹萍
通讯员 王琳 杨雯君

网店侵权某知名商标,页面销量显示为“已售 1000+”,但网店称此销量为刷单所致,拒绝进行赔偿。日前,南安法院就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法院认定,不能以此作为减免商标权侵权赔偿责任的理由。

案情回顾:侵权某知名品牌,网店称仅卖 1 双

日前,某知名体育品牌发现某电商平台上有一家名为“××特价”的店铺,销售标注有与其注册商标相同标识的产品,且经鉴定均系假冒其注册商标的商品。

该体育品牌公司创建其品名、图形等系列品牌已有二十几年,并一直沿用至今。自品牌创建以来,该体育品牌公司投入大量宣传、使用,经过多年

使用与经营,公司及其品牌产品获得各界的认可与好评,也获得了众多荣誉。公司的上述商标在全国乃至国际已具有了极高的知名度及美誉度。

黄某所开设的“××特价”店铺未经授权且销售相同商标产品,不仅给该公司品牌造成了经济损失,更扰乱了市场秩序。据此,该知名体育品牌公司向南安市人民法院提起

诉讼。

体育品牌公司方称,黄某未经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并进行销售,该行为已构成商标侵权,且主观恶意明显。

黄某则辩称,“××特价”网店仅销售 1 双侵权鞋子,页面体现的已售数量均为刷单所致,实际侵权赔偿数额不应过高,且目前已将相关商品链接删除。

法院审理:刷单损害合法权益,不能作为减免责任理由

法院审理认为,该案被控侵权商品,与该知名体育品牌公司注册商标核定使用商品中“运动鞋”“鞋”均属于同一种商品,且被控侵权商品的商品链接标题包含该体育品牌名称字样,起到识别商品来源的作用,容易使相关消费者误认为是该知名体育品牌公司的产品。

被控侵权产品鞋盒侧

面、吊牌、鞋子侧面、鞋舌使用的标识与该体育品牌公司注册商标标识相同,造成相关公众混淆,亦侵犯了该商标的专用权。

刷单是以虚构交易的不正当方式获取虚假的商品销量、店铺评分、成交金额或商业排名等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客观上亦会对权利人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不能以

此作为减免商标权侵权赔偿责任的理由。故黄某以店铺页面已售数量系刷单所致为由主张减轻其侵权责任,法院不予支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相关规定,法院判决黄某停止侵权行为,并赔偿该知名体育品牌公司相关经济损失。

法官说法:商标侵权可视情节判 500 万元以下赔偿

法官表示,权利人因被侵权所受到的实际损失、侵权人因侵权所获得的利益、注册商标许可使用费难以确定的,由人民法院根据侵权行为的情节判决给予五百万元以下的

赔偿。

人民法院审理商标纠纷案件,应权利人请求,对属于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除特殊情况外,责令销毁;对主要用于制造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的材料、

工具,责令销毁,且不予补偿;或者在特殊情况下,责令禁止前述材料、工具进入商业渠道,且不予补偿。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不得在仅去除假冒注册商标后进入商业渠道。

兴·动态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政银企“周周见”对接会暨榕台金融交流会成功举办

海都讯 为推动榕台交流,促进融合发展,12月24日,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指导,福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福州市委金融委员会办公室、福州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联合主办,兴业银行福州分行承办,福州市台胞投资企业协会协办的福州市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政银企“周周见”对接会暨榕台金融交流会成功举办。

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王良杰表示,兴业银行福州分行将通过本次交流会,深化与政府部门、企业单位的对接合作,精准把握台资小微企业的发展需求,实现金融资源的有效配置,助力两岸融合发展取得新突破。

“兴”质生产力 | “新质贷”为科技企业发展赋能加速

海都讯 为服务新质生产力,写好科技金融大文章,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联合兴业银行福州分行签署合作协议,推出“新质贷”服务专案,福州高新区每年出资 1000 万元作为损失分担赔付池,有效提升科创企业融资便利度、可得性。截至 12 月 26 日,“新质贷”累计为 23 家企业投放流动资金贷款 1.7 亿元,为科技企业发展注入了金融“兴”动力。

兴业银行贵安新区数据中心项目正式开工建设

海都讯 近日,兴业银行贵安新区数据中心项目启动仪式在贵阳市举行。贵安新区数据中心的建设,将完善兴业银行全国范围内的数据中心布局,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发展及运营管理的算力需求,为加快自身数字化转型,推动数字中国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算力支撑。

兴·动态

兴业银行落地全国首笔市场化交易“林票 2.0”质押贷款

海都讯 12 月 25 日,兴业银行以全国首张市场化交易的林业生物资产票据(以下简称“林票 2.0”)为质押,为三明市梅列明林林木采伐有限公司发放贷款 48.8 万元,让“林票”变“钞票”,有效盘活森林资源,这是该行在绿色金融领域的又一创新举措。

作为一种新型资产凭证,“林票 2.0”不仅可以在产权交易场所交易、流转,还可以向银行质押贷款,突破了过往林票只能在集体成员内部流转的瓶颈。

兴业银行投放首批股票回购贷款

海都讯 近日,兴业银行根据客户需求,在严格履行审批报备流程后,为福建省某智慧光伏领域上市公司和山东省某纺织行业上市公司分别发放股票回购贷款,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这是兴业银行正式发放的首批股票回购贷款,及时满足客户回购股份需要,助力维护资本市场稳定运行。

兴业银行:发挥政策“乘数效应”助力福建制造转型升级

海都讯 打造智能化高端烘焙食品生产基地,为工业薄膜基地扩建保驾护航,陪伴企业探索智慧通行解决方案,助力首款“福建制造”产品出海销往东南亚、非洲等地区……作为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兴业银行扎根福建,积极融入和服务科技强省战略,不断加快形成与发展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促进“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致力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让传统产业焕发新的生机活力。